

北京福石控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 3 个交易日内（2025 年 11 月 17 日、11 月 18 日、11 月 19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30%，短期涨幅较大。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重大信息均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或指定平台，敬请投资者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公司已披露的风险因素，谨慎看待热点；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北京福石控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福石控股”）股票（股票简称：福石控股，股票代码：300071）于 2025 年 11 月 17 日、11 月 18 日、11 月 19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

公司董事会已对公司股票交易发生异动问题进行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事项发函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 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 公司股价短期涨幅较大，但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公司已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3. 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充分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向有关人员发送的询问函及回函；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福石控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9 日